

股票简称：浪莎股份 证券代码：600137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浪莎股份

2016. 6. 6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题及目录

(1) 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	5
(2) 审议《监事会工作报告》	14
(3) 审议《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8
(4) 审议《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4
(5) 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5
(6) 审议《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2
(7)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的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33
(8)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的为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4
(9) 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的议案》	35
(10) 审议《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6
(1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1
(12)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翁荣弟	42
(13)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金洲斌	43
(14)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翁晓锋	44
(15)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翁晓菲	45
(16)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虞晓锋	46
(17)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何劲松	47
(18)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克薇	48
(19) 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陈筱斐	49
(20) 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吴金芳	50
(21) 审议《关于独立董事津贴和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51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安排

一、召开时间：2016 年 6 月 6 日上午 10：00 时

二、召开地点：浙江省义乌市四海大道浪莎三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 3 楼会议厅

三、会议主持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翁荣金

四、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投票结合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议程

(1) 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长翁荣金报告）

(2) 审议《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主席陈筱斐报告）

(3) 审议《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虞晓锋报告）

(4) 审议《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董事会秘书马中明宣读）

(5) 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财务负责人周宗琴报告）

(6) 审议《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副董事长、总经理翁荣弟宣读）

(7)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的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独立董事张宜霞宣读）

(8)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的为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独立董事张宜霞宣读）

(9) 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的议案》（董事长翁荣金宣读）

(10) 审议《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金洲斌宣读）

(1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副董事长、总经理翁荣弟宣读）

(12)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翁荣弟（董事长翁荣金介绍候选人翁荣弟情况）

(13)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金洲斌（董事长翁荣金介绍候选人金洲斌情况）

(14)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翁晓锋（董事长翁荣金介绍候选人翁晓锋情况）

(15)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翁晓菲（董事长翁荣金介绍候选人翁晓菲情况）

(16)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虞晓锋（董事长翁荣金介绍候选独立董事虞晓锋情况）

(17)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何劲松（董事长翁荣金介绍候选独立董事何劲松情况）

(18)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克薇（董事长翁荣金介绍候选独立董事赵克薇情况）

(19) 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陈筱斐（职工监事龚群杰候选监事陈筱斐情况）

(20) 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吴金芳（职工监事龚群杰候选监事吴金芳情况）

(21) 审议《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和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董事金洲斌宣读）

六、会议点票、监票

会议点票人：周宗琴 会议监票人：龚群杰

七、会议记录：马中明

八、会议股东登记：马中明

九、见证律师：浙江现代阳光律师事务所律师傅叔文、陈美玲。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6日

议案一：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

浪莎股份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翁荣金

(2016年6月6日)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今天我们浪莎股份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在这里隆重召开了。本次大会是经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会议通知刊登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这次会议的主要议题是：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审议《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会计师的为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的议案》、《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和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同时公司第八届董监事会任职到期，会议还将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和独立董事、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会议共计 21 项议题。我代表公司董事会预祝大会取得圆满成功！

下面，我代表第八届董事会向大会作工作报告，报告的题目《**坚定信心破困局、调整转型求发展**》，请大会审议。

2015 年工作回顾

2015 年面临行业产能过剩、市场持续低迷，产品竞争激烈的严峻外部环境，公司积极开展双增双节活动，收到一定效果。但是受到纺织服装的内衣子行业去产能、去库存和工业产品出厂价格历史

罕见的已连续 46 个月同比下降的双重叠加影响，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利润表现亏损。

2015 年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2.05 亿元，比 2014 年下降 38%，实现净利润-2068.31 万元，首次出现亏损。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45 亿元，净资产 4.40 亿元，每股净资产 4.53 元。面临 2015 年不利的经营局面，公司采取的措施和开展的工作如下：

一、继续强化品牌拓市场，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面临行业产能过剩、市场持续低迷，产品竞争激烈的严峻外部环境，2015 年公司大力整合、优化、提升销售渠道，集中优势资源在产品展示、卖场布局，人员配备等方面进行规范化、制度化管理，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同时，紧紧把握经济发展和社会消费结构升级的机遇，着力实施技术创新战略和市场开拓战略，全面提升公司研发管理以及市场营销能力，推进公司从生产制造型企业向制造服务型企业发展转型步伐。

为拓展公司产品市场，2015 年公司保质保量完成为武警后勤部物资采购站、武警森林指挥部后勤部、武警水电指挥部后勤部合计中标军品内衣 918.56 万元的合同任务。

坚持顾客第一，流程优化，加强相互协作，完善服务营销前线的的能力体系。研发部、技术中心、供应链和品牌部等公司后台和支持部门进一步增强了顾客意识，在各个方面和各个环节贯彻以顾客为中心的运营宗旨，通过工作改进和创新，向顾客提供了更加优质的体验，更加有效地满足了其需求和向往。后台和支持部门进一步增强了为营销前线服务的意识，解决了一些流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强了前后台之间配合和协作，进一步完善了能力体系建设，提高公司产品整体供应的保障度和竞争力。

二、加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继续由生产经营型企业向品牌经营型企业转型升级

内衣产品不仅是满足人们日常基本生活需求的日用消费品，而且是具有时尚、个性、贴身等多方面功能性的普通消费品，其市场呈现持续旺盛的需求。为提升“浪莎内衣”品牌影响力，增强“浪莎内衣”品牌市场核心竞争力，使公司逐步由生产经营型企业向品牌经营型企业转型升级。2015年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强对新材料、新面料的研发和运用，使公司产品更具舒适性和保健性。

三、加强品牌建设，做大做强浪莎内衣品牌。品牌的最大价值是通过一个清晰而干净的信息传达给目标顾客，让消费者在第一时间记住我们和消费我们。为全面提升浪莎内衣品牌的知名度、美誉度、影响力。一是对线上线下、电购等加大开发推广，通过整体策划，将电子商务平台与各类现有网络平台相结合，通过跨平台多店铺的运营模式，实现电子商务业务再上台阶。同时2015年积极推广微商销售，扩大公司产品影响力。二是为做大做强浪莎内衣品牌影响力，通过联营方式、合作方式、输出方式等与供应商、客户合作，利用浪莎品牌，开发跨类产品，增加公司产品品种，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大公司产品销售量。

四、调整转型求发展

在行业产能过剩的压力之下，公司不得不降低成本来维持自己的销售 and 市场份额。产品出厂价格下降，企业的成本又具有一定的刚性，直接的结果导致企业的利润不断受到挤压，越来越薄，甚至出现亏损。面临严峻的经营形式，2015年公司董事会提出调整转型求发展目标，目前相关工作仍在推进之中。

第八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内主要工作回顾

第八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内面临行业产能过剩，去库存等严峻的外部经营环境，主动应对，勤勉尽责，不仅公司治理结构得到改善，而且上市公司质量得以提高。

一、主动应对，坚定信心破困局

三年任期内，面临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董事会主动应对，

化解经营风险，在内衣行业无序竞争中抢得公司产品在市场中的一席之地。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年份	营业总收入 (万元)	净利润(万元)	每股净资产 (元/股)
2013年	43,782.27	817.29	4.72
2014年	33,065.73	195.87	4.74
2015年	20,519.59	-2068.31	4.53

二、推行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相关配套指引要求，2013年至2015年公司着力推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建设工作，2014年、2015年对公司内控进行自评，确保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为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促进了公司可持续发展。

2015年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召开会议情况

一、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15年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事项，积极开展工作，全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分别比2014年下降了55%、22%。公司经营模式主要采取自主生产和外协加工相结合的方式，且以外协加工方式为主。2015年公司营业成本1.80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23%，其中：自产产品营业成本519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2.02%；外协加工营业成本1.3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8.48%。2015年公司营业收入继续下滑，净利润亏损，没有达到股东大会要求经营目标。主要原因是，受纺织服装的内衣子行业去产能、去库存和工业产品出厂价格历史罕见的已连续46个月同比下降的双重叠加影响，公司2015年经营状况仍未走出困境。同时，2015年存货中的原材料和库存商品进行清理盘点后，公司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

提存货跌价准备。按照资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包括土地及房屋建筑物）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015 年资产减值损失影响公司利润减少 2501 万元。

二、规范公司运作、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做到日常工作规范运作，召开会议按要求提前通知全体董事和列席会议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程序审议、表决各项议案，形成决议，由参加会议的董事签字认可。2015 年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含 3 次临时会议），会议决议事项按要求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披露，同时 2015 年对公司会议决议及重大事项，董事会发布了 56 项临时公告，确保公司重大事项及相关需要披露事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了披露。

2016 年主要工作

2016 年是公司“坚定信心破困局，调整转型求发展”的一年，也是公司董事会换届一年，公司和新一届董事会将面临机遇和困难并存，希望和挑战同在。2016 年是国家首次提出“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的供给侧改革第一年，因此企业要生存，创新升级、调整转型已刻不容缓。但是受工业产品出厂价格历史罕见已连续 48 个月同比下降，加之消费市场持续低迷，行业的无序竞争加剧，公司依然面临严峻的市场挑战和经营困局。在分析了 2016 年公司面临的发展机遇和严峻的市场挑战，董事会提出 2016 年公司的工作要点：

一、强化管理，提升公司品牌核心竞争力，坚定信心破困局

纺织品行业的针织内衣子行业属于完全竞争的市场，也是典型的买方市场，市场化竞争较为充分。因此，2016 年要继续通过完善

内部治理和组织结构，提高运营效率，严格考核机制，明确公司各管理岗位人员的责任和权益，强化管理，实现公司品牌经营型企业转型升级，力争全年扭亏为盈。同时，公司要在整合、优化、提升销售渠道，集中优势资源在产品展示、卖场布局等方面进行更加规范化、制度化、管理，使“浪莎内衣”的形象更加深入人心。

二、注重创新和协调发展的企业格局，强化创新和协调发展意识

为实现公司多、快、好、省的跨越式发展目标，2016年公司要继续按照浪莎内衣品牌第一、质量第一、市场第一的目标，强化品牌建设，全面提升浪莎内衣品牌的知名度、美誉度、影响力。一是对线上线下、电购等加大开发推广，通过整体策划，将电子商务平台与各类现有网络平台相结合，通过跨平台多店铺的运营模式，实现电子商务业务再上台阶。同时做好微商销售，扩大公司产品影响力。二是为做大浪莎内衣品牌影响力，通过联营方式、合作方式、输出方式等与供应商、客户合作，利用浪莎品牌，开发跨类产品，增加公司产品品种，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大公司产品销售量。

三、继续做好新产品研发工作，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1、强调以自主研发作为技术进步驱动力，通过产品生产工艺的持续改进、新产品的不断开发，提高浪莎内衣产品舒适度和功能性，降低生产损耗率，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利用企业外部科研机构的研究力量，加强校企、院企合作，充分发挥外部研究机构在前沿技术开发上的实力，将其迅速转化为公司可利用的生产力。并在技术合作过程中，进一步促进公司自主创新能力的培养和加强。公司继续专注产品深度研发及科技创新，培养科研人才梯队，使公司在未来发展过程中更具市场竞争力。

四、稳中求变、进中求准，坚定调整转型求发展的目标

2016年公司要坚守不发生风险的底线，坚守不违法违规的红线，

顺应发展趋势，转变思想，转变意识，危中求机。坚定调整转型求发展的目标中，宁可错过，不可盲目错投，既要谨慎，更要求投资并购标的能为公司经营发展带来实实在在的利润贡献。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分析

2016年公司面临的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无较大变化，具体表现如下：

1、纺织内衣行业不仅属于完全的竞争市场，而且也是典型的买方市场。公司经营规模不大，“浪莎内衣”品牌处于建设和培育时期，在同行业中处于不利的竞争格局。

2、纺织内衣行业现状是劳动密集，行业技术门槛、行业壁垒较低，加之产品附加值偏低，日益激烈的竞争市场，持续增长的劳动力成本，挤压行业企业利润空间。面临产能过剩，劳动力成本上升压力，加快企业结构调整，是企业攻坚克难，走出困境的发展方向。

3、纺织服装行业近年来去产能、去库存，造成企业经营毛利率较低和企业利润被严重挤压。

4、随着公司电商销售突破，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以及城乡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消费结构升级，为公司2016年带来一定的发展空间。

5、消费者对“浪莎内衣”产品品牌认知度和忠诚度的提高，以及公司在产品质量、品牌文化、研发力度、工艺技术、管理服务和市场营销等方面的投入不断加大，扭转公司在同行业中处于不利的竞争格局。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16年公司发展战略：以品牌经营为核心，大力发展“浪莎内衣”系列产品，强化“浪莎内衣”品牌建设，从产品、渠道、服务、

管理以及终端形象等方面推进浪莎品牌提升，通过品牌形象和影响力的提升推动产品销售，增强企业增收盈利能力，力争形成品牌资产与业绩同步增强的良性发展态势。调整转型，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2016 年经营计划和费用控制计划

1、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计划在 2015 年基础上有所增长，增长计划 20%，利润扭转为盈。

2、强化管理，向管理要效益。加大研发投入和强化营销的同时合理控制全年费用的增长。全年费用增长控制范围：与 2015 年基本持平。

3、力争调整转型成功，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2016 年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分析

2016 年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与 2015 年比较，风险更大，加剧了 2016 年公司经营发展形式的不确定性，具体表现如下：

1、行业竞争不规范的风险。纺织服装的内衣子行业不仅是一个完全竞争的行业，而且存在无序竞争的问题。由于行业技术门槛、行业壁垒较低，生产企业众多，且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小、产品档次和质量较低、营销能力和产品开发能力有限，低水平重复建设严重，低档产品生产能力过剩。为了维持生存和发展，许多中小企业抄袭、模仿名牌企业和市场流行的产品设计，并采取让价不让市场的方式，这些不规范行为在加剧行业内市场竞争的同时，影响了行业整体水平的提高。公司将面临更大的行业竞争不规范的风险。

2、行业产能过剩的风险。国内从事纺织服装内衣生产的企业较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呈不断增长趋势，初级产品生产能力严重过剩。大量的中小企业甚至个人投资者进入该行业，致使行业集中度较低。加大资金投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技术含量，降低单位产品成本是增强企业竞争力的重要条件。

3、产品销售季节性波动的风险。公司主打产品为保暖内衣和男女时尚内衣，产品销售具有较强的季节性。若因季节性原材料价格波动和气候变化的影响，可能出现品牌滞销状况，从而导致销售下降、库存增加。

4、外协加工产品质量控制及成本上升和费用增长的风险。电商和电视购物销售、实体经销公司产品需要，公司外协加工产品质量控制是一难点。另一方面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及市场持续低迷的影响，未来公司可能面临原材料价格上涨，劳动力成本及费用增加，产品销售价格上不去，挤压经营利润空间。

5、技术创新能力与核心竞争力不高的风险。国内内衣企业大多单纯依靠劳动力资源，以低成本和数量取胜，来实现外延式扩张。与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内衣企业相比，国内内衣企业在产品与技术创新能力方面明显不足，核心竞争力尚难提高，国际竞争力整体不强。公司同样也面临技术创新能力与核心竞争力不高问题，影响企业发展。

6、产品价格波动，收入减少的风险。到3月末我国工业产品出厂价格同比已连续48个月下降，直接导致企业产品销售利润受到持续挤压，产品利润下降。受公司使用面料及纱线等原材料和劳动力价格上涨影响，生产成本持续升高，而销售产品价格又无法提高，或者无法抵消增长的刚性成本，将不可避免地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给公司全年生产经营带来营业收入减少、利润扭亏无望的风险。

我相信！我们即将选举出的新一届董事会朝气蓬勃，奋发图强，一定会推进公司 2016 年管理提升。坚定信心破困局，坚持规范运作求发展，以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

谢谢大家！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6日

议案二：审议监事会工作报告

浪莎股份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陈筱斐

(2016年6月6日)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下面，我代表第八届监事会向大会作工作报告，报告共分三部分请大会审议。

2015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公司监事会在 2015 年度，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忠实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首先，监事会全年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监事会成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3 次和参加公司重要的有关工作会议，了解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公司有关工作所采取的重大措施，并提出监事会的建议和意见。其次，监事会认真履行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审查职责，收集检查公司财务报表，审查其合规合法性；审查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第三，监事会通过公司内部审计，对有关财务收支活动情况实施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第四，监事会对公司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的年度财务报告、利润分配、会计政策变更等进行了审议。

二、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15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 2 次监事会议和 2 次临时会议：

(一) 2015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 (1)《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 (2)《监事会对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独立意见》;
- (3)《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政策变更说明的议案》。

(二) 2015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三) 2015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母公司现金分红 1 亿元人民币暨弥补母公司遗留亏损的议案》。

(四) 201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监事会的独立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5 年度公司运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相关规定, 公司决策程序合法, 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进一步完善内控机制运行良好。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 或损害公司利益

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的 2015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审计报告和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审议的独立意见：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经营成果审计，2015 年 1-12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20,683,148.98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9,163,892.32 元，母公司未分配为 -60,852,926.78 元，因年度亏损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及母公司未分配均为负，依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提出 2015 年度分配政策，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待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监事会 2016 年主要工作建议

一、同意董事会提出的 2016 年工作目标和费用控制计划，即：

1、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计划在 2015 年基础上有所增长，增长计划 20%，利润扭转为盈。

2、强化管理，向管理要效益。加大研发投入和强化营销的同时合理控制全年费用的增长。全年费用增长控制范围：与 2015 年基本持平。

3、力争调整转型成功，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确保公司运营正常。

三、检查监督做好公司 2016 年上市内部控制实施规范工作，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四、2016年公司要坚守不发生风险的底线，坚守不违法违规的红线，顺应发展趋势，转变思想，转变意识，危中求机。坚定调整转型求发展的目标中，宁可错过，不可盲目错投，既要谨慎，更要求投资并购标的能为公司经营发展带来实实在在的利润贡献。

谢谢大家！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三：审议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虞晓锋

(2016年6月6日)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下午好！作为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浪莎股份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情况。按时出席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各次会议，并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我们2015年度履职情况述职如下：

一、基本情况

独立董事虞晓锋：2013年5月26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被选举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2016年5月25日止，2013年6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二十六期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任职公司经济、证券专业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任职独立性的情形。

独立董事张宜霞：2013年5月26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被选举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2016年5月25日止，2011年11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十八期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曾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公司会计专业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任职独立性的情形。

二、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1、参加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股东会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虞晓锋	2	6	2	4	0	0	否
张宜霞	2	6	2	4	0	0	否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重大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备注
虞晓锋	不适用	不适用	各次董事会审议议案均投赞成票
张宜霞	不适用	不适用	各次董事会审议议案均投赞成票

3、2015 年度凡须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公司做到了提前提供相关资料，并及时与我们沟通，介绍具体情况。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我们的工作给予了积极支持和配合，协助了我们更好的履行工作职责。2015 年度我们根据各自的专业优势发表自己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精神，按照《浪莎股份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则》，我们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首先，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向我们全面汇报公司本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实地考察。其次，认真审查了财务负责人在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的注册会计师(以下简称“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前向我们书面提交的本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其它相关资料。第三，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和 201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年报前，

公司董事会秘书已安排我们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见面会，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认真审阅审计报告初稿。

(二)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若干问题通知》，在浪莎股份 2015 年度报告中，我们对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浪莎股份 2015 年度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2015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之间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况（关联资金往来除外），亦未向大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三) 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浪莎股份关联交易内部决策规则》，我们对公司 2015 年全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和全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

1、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意见

(1) 2015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两名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因电视购物促销，内衣产品（含袜品）组合配套销售，向关联方浙江浪莎针织有限公司购买产品（袜品）全年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向关联方义乌市宏光针织有限公司销售外贸产品（内衣产品）全年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已折合人民币）。

(2) 2015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充预计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两名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本次补充预计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是指，浪莎内衣与关联方浪莎针织之间发生的内衣产品委托加工（浪莎针织 2015 年度分别在武警后勤部物资采购站、武警森林指挥部后勤部、武警水电指挥部后勤部合计中标内衣产品合同金额 918.56 万

元），与关联方浪莎针织之间发生的内衣产品销售预计不超过100万元。

(3) 2015年11月1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补充预计公司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两名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本次再次补充预计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是指，浪莎内衣与关联方浪莎针织有之间发生的购买军用袜品交易(浪莎内衣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中标夏袜产品合同金额618.67万元)。向关联方浪莎针织销售外贸产品(内衣产品)，预计不超过350万元(折合人民币)。

经审核，全年三次预计交易标的拟按市场原则定价，未对中小投资者造成损害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了充分披露，我们均发表来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2、公司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意见：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2015年1月至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浪莎针织有限公司和义乌宏光针织有限公司共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257.07万元，为全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数的81.89%。交易按市场定价，没有损害其他股东利益，我们对公司2015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无异议。

(四) 关于现金分红政策修订和年度利润分配执行情况的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四川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现金分红有关工作的通知》(川证监上市[2014]7号)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了修订，进一步明晰了公司分红政策和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切实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2015年1-12月公司实现净利润-20,683,148.98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9,163,892.32元，母公司未分配为-60,852,926.78元。因年度亏损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及母公司未分配均为负，依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我们同意董事会提出2015年度分配预案，不进行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聘任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意见：201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未提出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提议。

（六）关于浪莎内衣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5亿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的独立意见：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全资子公司浪莎内衣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目标，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浪莎内衣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1.5亿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我们认为：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浪莎内衣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1.5亿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

产品。

(七)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完善，形成了以公司环境控制制度、业务控制制度、会计系统控制制度、信息系统控制制度、信息传递控制制度、内部审计控制制度为基础的、完整严密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上述建立健全完善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关联交易、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浪莎股份的独立董事，我们同意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认为：2015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事项，积极开展工作，全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分别比 2014 年下降了 55%、22%。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继续下滑，净利润亏损，没有达到股东大会要求经营目标。主要原因是，受纺织服装的内衣子行业去产能、去库存和工业产品出厂价格历史罕见的已连续 46 个月同比下降的双重叠加影响，公司 2015 年经营状况仍未走出困境。同时，因计提存货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亏损。2016 年公司应加强管理，坚定信心，调整转型，力争全年走出困境，扭亏为盈。谢谢大家！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四： 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3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内容请见 2016 年 4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

现提交大会审议。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浪莎股份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财务负责人：周宗琴

（2016 年 6 月 6 日）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下面，我代表第八届董事会，向大会报告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请大会审议。

一、实现利税

2015 年面临行业产能过剩、市场持续低迷，产品竞争激烈的严峻外部环境，公司积极开展双增双节活动，收到一定效果。但是受到纺织服装的内衣子行业去产能、去库存和工业产品出厂价格历史罕见的已连续 46 个月同比下降的双重叠加影响，公司 2015 年经营状况仍未走出困境，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同时，2015 年公司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致使利润首次出现亏损。2015 年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20,519.5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7.94%；实现税金 571.60 万元，其中：实现增值税 496.66 万元，营业税金及附加 74.94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302.3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11.44%；实现净利润 -2,068.3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155.97%。其中：营业利润-2,409.67 万元，利税总额合计 -1,730.7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2,159.57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213 元/股。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4,504.88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9.11%；净资产 44,033.18 万元，每股净资产 4.5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4.59%。

二、实现利润增减因素

2015 年实现利润总额-2,302.31 万元，比上年同期 283.73 万元下降 2,586.04 万元，下降幅度 911.44%，其影响利润增减的主要

因素是：

1、营业收入 20,519.59 万元，比上年同期 33,065.73 万元下降 12,546.14 万元，下降幅度 37.94%。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受行业经济不景气、无序竞争的影响，导致销售下降。

2、营业成本 17,983.37 万元，比上年同期 28,647.28 万元下降 10,663.91 万元，下降幅度 37.22%。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受行业经济不景气、无序竞争的影响，导致销售下降，相应营业成本下降。

3、营业税金及附加 74.94 万元，比上年同期 237.96 万元下降 163.02 万元，下降幅度 68.51%。主要系 2015 年公司销售大幅下降导致增值税及其附加税减少所致。

4、主要期间费用 2,120.81 万元，比上年同期 3,974.77 万元下降 1,853.96 万元，下降幅度 46.64%。

5、资产减值损失 2,750.13 万元，比上年同期 128.03 万元增加 2,622.10 万元，增加幅度 2,048.01%。主要系 2015 年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库存商品、部分报废及市场销售价下降的原材料、部分破损及标志过时终止使用的包装物，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及根据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位于义乌市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包括土地及房屋建筑物)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聘请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进行评估，评估结果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发生减值。因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房屋建筑物系政府统一设计，企业自建，建设成本低，未发生减值。故据天源评报字[2016]第 0043 号评估结果和本公司董事会决议计提土地使用权减值准备所致。

6、营业外收入 157.94 万元，比上年同期 292.15 万元下降

134.21 万元，下降幅度 45.94%。主要系 2015 年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7、营业外支出 50.58 万元，比上年同期 86.10 万元下降 35.52 万元，下降幅度 41.25%。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对外捐赠减少所致，另 2015 年公司与客户季云飞、虞育平达成协议进行债务和解分别豁免 424,387.58 元、49,231.84 元债权计入债务重组损失。

三、主营业务成本费用分析

1、销售费用：2015 年支出数 898.34 万元，比上年同期 1,989.84 万元下降 1,091.50 万元，下降幅度 54.85%。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受行业经济不景气、无序竞争的影响，销售下降，公司减少广告宣传及业务推广费所致。

2、管理费用：2015 年支出数 1,743.56 万元，比上年同期 2,234.07 万元下降 490.51 万元，下降幅度 21.96%。主要系 2015 年销售下降，公司继续实施“双节”政策，导致管理费用较低。

3、财务费用：2015 年支出数-521.09 万元，比上年同期-249.14 万元下降 271.95 万元，下降幅度 109.15%。主要系 2015 年公司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工资发放情况：2015 年工资总额计提数 1,170.82 万元，比上年同期 1,990.59 万元少计提 819.77 万元；实际发放额 1,213.57 万元，比上年同期 2,127.02 万元减少 913.45 万元。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受行业经济不景气、无序竞争的影响，销售下降，导致人员减少，相应工资减少。

四、资产及资金

资产总额 54,504.88 万元，负债总额 10,471.70 万元，股东权益 44,033.18 万元，其中：未分配利润-916.39 万元。

1、总资产 54,504.88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59,966.73 万元减

少 5,461.85 万元，减少幅度 9.11%。

(1) 货币资金 23,527.24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21,615.93 万元增加 1,911.31 万元，增加幅度 8.84%。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加强对应收货款的回收所致。

(2) 应收账款 4,610.84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6,105.90 万元减少 1,495.06 万元，减少幅度 24.49%。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加强对应收货款的回收，且销售商品大多采用先款后货的方式所致。

(3) 预付账款 472.15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832.31 万元减少 360.16 万元，减少幅度 43.27%，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受经济环境的影响，减少对原材料、商品等的采购所致。

(4) 其他应收款 1,057.04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1,056.03 万元增加 1.01 万元，增加幅度 0.10%。

(5) 存货 9,357.75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13,257.27 万元减少 3,899.52 万元，减少幅度 29.14%。主要系 2015 年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库存商品、部分报废及市场销售价下降的原材料、部分破损及标志过时终止使用的包装物，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以及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天源评报字[2016]第 0043 号评估结果和公司董事会决议。

(6) 其他流动资产 250.87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324.27 万元减少 73.40 万元，减少幅度 22.64%。

(7) 投资性房地产期末 385.65 万元，上年期末无余额，同比增加 385.65 万元，增加幅度 100%，主要系 2015 年公司诚信大道商铺 1-2 层出租将相应价值部分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8) 固定资产 9,394.66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10,819.24 万元减少 1,424.58 万元，减少幅度 13.17%。

(9) 长期股权投资 0 万元，同比无变化。

2015 年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基本情况：

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针织内衣、针织面料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本公司投资额 10,000.00 万元，所占权益比例 100%。该公司 2015 年总资产 44,531.70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519.59 万元，净利润 -2,023.55 万元，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8,125.08 万元。

(10) 无形资产 4,322.06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4,969.50 万元减少 647.44 万元，减少幅度 13.03%。主要系 2015 年根据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位于义乌市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包括土地及房屋建筑物）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聘请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进行评估。因 2009 年义乌市小商品城四期刚推出，浪莎内衣在市场高峰时竞拍到该宗商业用地进行建设后，房地产市场发生变化，评估机构选择市场法、收益法进行评估时，致使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土地资产（无形资产）发生减值。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房屋建筑物系政府统一设计，企业自建，建设成本低，未发生减值。据天源评报字[2016]第 0043 号评估结果和公司董事会决议计提减值准备 511.22 万元。

(11) 长期待摊费用 396.56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653.13 万元减少 256.57 万元，减少幅度 39.28%。主要系 2015 年摊销厂房 X3 装修费所致。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0.06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333.15 万元增加 396.91 万元，增加幅度 119.14%。主要系 2015 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加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2、总负债 10,471.70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13,865.24 万元减

少 3,393.54 万元，减少幅度 24.48%。

(1)应付票据 3,130.99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2,990.89 万元增加 140.10 万元，增加幅度 4.68%。

(2)应付账款 5,748.30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8,515.67 万元减少 2,767.37 万元，减少幅度 32.50%。主要第 2015 年公司销售下降，减少采购所致。

(3)预收账款 779.79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933.37 万元减少 153.58 万元，减少幅度 16.45%。

(4)应付职工薪酬 258.59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301.42 万元减少 42.83 万元，减少幅度 14.21%。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受行业经济不景气、无序竞争的影响，销售下降，底属公司生产淡季，导致人员减少，相应工资减少。

(5)应交税费 252.50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703.17 万元减少 450.67 万元，减少幅度 64.09%。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增值税余额减少所致。

(6)其他应付款 50.77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118.96 万元减少 68.19 万元，减少幅度 57.32%。主要系 2015 年公司支付上期代言费所致。

(7)递延收益 250.75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301.75 万元减少 51.00 万元，减少幅度 16.90%。主要系 2015 年公司摊销 2010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四批）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51 万元。

3、股东权益合计 44,033.18 万元，比上年同期末 46,101.49 万元减少 2,068.31 万元，减少幅度 1,155.97%。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2,068.31 万元转入未分配利润，相应减少股东权益所致。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序号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3 年
1	营业收入(万元)	20,519.59	33,065.73	-24.48%	43,782.27
2	利润总额(万元)	-2,302.31	283.73	-72.46%	1,030.07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2,068.31	195.87	-76.03%	817.29
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2,159.57	20.73	-96.81%	649.35
5	总资产(万元)	54,504.88	59,966.73	0.38%	59,502.15
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万 元)	44,033.18	46,101.49	0.43%	45,905.62
7	资产负债率(%)	19.21%	23.12%	0.27%	22.85%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822.58	5,842.80	151.54%	2,322.80
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3	0.020	-76.19%	0.084
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3	0.020	-76.19%	0.084
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222	0.002	-97.01%	0.067
12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4.70%	0.42%	-1.36%	1.78%
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 收益率(全面摊薄)(%)	-4.90%	0.04%	-1.37%	1.41%
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9%	0.43%	-1.37%	1.80%
15	加权平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资产收益率(%)	-4.79%	0.05%	-1.38%	1.43%
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元/股)	0.19	0.60	150.00%	0.24
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元/股)	4.53	4.74	0.42%	4.72
18	调整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元/股)	4.48	4.67	0.65%	4.64

谢谢大家！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6日

议案六：审议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3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经营成果审计，2015 年 1-12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20,683,148.98 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9,163,892.32 元，母公司未分配为-60,852,926.78 元。因年度亏损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及母公司未分配均为负，依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出 2015 年度分配政策为：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待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 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审议无异议。

现提交大会审议。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七： 审议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3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确认，董事会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根据会计师的具体工作量决定其报酬。。

现提交大会审议。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八： 审议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3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根据会计师的内控审计工作质量决定其报酬。

现提交大会审议。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九：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的议案》**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3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目标，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该事项待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自批准之日起两年内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风险较低且年化收益率高于同期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的保本理财产品以及投资风险较低的投资产品，购买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风险控制措施。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

现提交大会审议。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 审议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6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浪莎内衣聘请了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相关存货（即：原材料、库存商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即：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进行评估，并出具天源评报字【2016】第 0043 号评估报告。根据评估结果，公司 2015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预计影响公司 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利润减少 2,500.82 万元。审议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同时该事项待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确认。经年审会计师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数额和原因详细说明如下：

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依据、原因及金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存货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浪莎内衣对 2015 年存货中的原材料和库存商品进行清理盘点后，公司财务部门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根据天源评报字【2016】第 0043 号评估结果，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数额为：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跌价准备期末账面余额 2,800.07 万元，其中：2015 年存货跌价准备期初账面余额 810.47 万元，2015 年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 103. 25 万元, 2015 年本期销售库存商品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113. 65 万元。具体减值情况汇总如下: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万元)	评估价值 (万元)	增减值(万元)			减值原因
			增值(万元)	减值(万元)	小计(万元)	
原材料	727.07	594.13	11.86	144.81	-132.95	
其中: 原材料	657.06	553.06	10.39	114.39	-104.00	部分原材料报废以及部分原材料市场销售价格下降所致。
包装物	70.01	41.07	1.47	30.42	-28.95	部分包装物破损及标志过时终止使用所致。
产成品(库存商品)	10,558.57	8,254.69	351.39	2,655.28	-2,303.89	部分库存商品积压、陈旧及滞销所致。
其中: 1年以内	2,774.49	2,665.35	227.61	336.75	-109.14	
1-2年	1,424.57	1,244.47	58.32	238.42	-180.10	
2-3年	2,291.98	1,598.09	36.06	729.95	-693.89	
3年以上	4,067.53	2,746.78	29.40	1,350.16	-1,320.76	
合 计	11,285.64	8,848.82	363.25	2,800.09	-2,436.84	
2015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万元)				2,800.07		
减: 2015年存货跌价准备期初余额(万元)				810.47		
加: 2015年本期销售库存商品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万元)				113.65		
2015年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万元)				2,103.25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原因及金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位于义乌市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包括土地及房屋建筑物)进行减值测试, 按照资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 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土地使用权, 拟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诚信大道土地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取得土地证编号义乌国用(2010)第 004-57826 号, 取得土地面积为 196.56 平方米, 土地竞拍单价为 16.50 万元/平方米, 取得土地价格为 3,243.24 万元, 缴纳契税 97.30 万元, 印花税 1.62 万元后, 土地价值合计 3,342.16 万元, 土地实际入账单价为 17.00 万元/平方米。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取得不动产权证, 编号为: 浙(2015)义乌市不动产权第 0014069 号, 原土地证编号义乌国用(2010)第 004-57826

号取消。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土地资产(无形资产)的账面原值 3,342.16 万元，累计摊销 427.40 万元，账面净值 2,914.76 万元；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房屋建筑物(固定资产)原值 242.28 万元，累计折旧 12.99 万元，账面净值 229.29 万元；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合计 3,584.44 万元，累计摊销及累计折旧合计 440.39 万元，账面净值合计 3,144.05 万元。

公司所属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土地资产（无形资产）减值原因是 2009 年义乌市小商品城四期刚推出，浪莎内衣阶段性高价（土地竞拍单价达到 16.50 万元/平方米）竞拍到该宗商业用地进行建设后，房地产市场发生变化。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天源评报字【2016】第 0043 号评估报告，对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土地采用市场法、收益法进行评估，并选取 3 个附近区域的的近期挂牌交易价格参考，评估结果：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账面净值 3,144.05 万元，评估价值 2,632.83 万元，减值 511.22 万元。而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房屋建筑物（固定资产），公司依法出让取得宗地后，由政府统一设计，企业自建（地下一层，地上 6 层），建设成本低，未发生减值。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11.22 万元。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1）评估公司按照收益法对公司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房屋建筑物地上一层商铺部分建筑面积 234.624 平方米，根据商铺租赁合同，结合商铺自身物业状况及周边类似房屋的正常市场租金进行评估，评估价值 9,557,000.00 元，评估单价 40,733.00 元/平方米。

（2）评估公司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对公司诚信大道 605 号商

铺的房屋建筑物地上 2 至 6 层住宅部分建筑面积 1,166.87 平方米，评估价值 15,588,200.00 元，评估单价 13,359.00 元/平方米。本次评估选取 3 个附近区域的近期交易案例，评估过程如下：

因素条件比较表

项目	评估对象	可比实例 A	可比实例 B	可比实例 C
物业名称	诚信大道 605 号房地产	福田一区	诚信二区	诚信二区
利用类型	住宅	住宅	住宅	住宅
建筑面积 (m ²)	1166.87	108.00	108.80	138.00
交易价格(元/m ²)	13,359.00	13,703.70	13,602.94	12,898.55
交易情况	正常	挂牌价格	挂牌价格	挂牌价格
交易时间	2015 年 12 月	2016 年 2 月	2016 年 2 月	2016 年 2 月

(3) 评估公司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对公司诚信大道 605 号商铺的房屋建筑物地下室建筑面积 197.18 平方米，主要用于存放货物（经评估人员现场取证，附近区域仓库及仓储用地下室交易价格大致保持在 6,000.00 元/平方米左右）。评估结果：评估价值 1,183,080.00 元，评估单价 6,000.00 元/平方米。

(4) 评估公司对公司诚信大道 605 号房地产房地合一评估结果和评估结论。

A、诚信大道 605 号房地产评估值=一层商铺部分评估值+2-6 层住宅部分评估值+地下室评估值为：

$$=9,557,000+15,588,200.00+1,183,080.00$$

$$= 26,328,280.00 \text{ 元}$$

B、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元)		评估价值(元)	备注
	原值(元)	净值(元)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422,834.10	2,292,947.02	26,328,280.00	房地合一评估。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33,421,588.20	29,147,548.78		
合计	35,844,422.30	31,440,495.80	26,328,280.00	

(5)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天源报字(2016)第 0043 号《浪莎内衣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部分资产评估报告》，详见 2016 年 3 月 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现提交大会审议。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一：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为加强公司治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成员由 5 人调整为 7 人。即：【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三节第一百二十二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修改为：“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章程】（2016 年修订稿）详见 2016 年 5 月 1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现提交大会审议。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二：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翁荣弟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翁荣弟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员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职到期，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向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推荐翁荣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董事翁荣弟简历如下：

翁荣弟，男，1968 年 8 月出生，浙江省义乌市人，高级经济师。金华市人大代表，2002 年全国青年星火致富带头人，2007 年浙商风云人物，上海东华大学、浙江师范大学、杭州商学院客座教授。现任浙江金华银行监事，浪莎内衣公司、浪莎小额贷款公司董事长，公司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现提交大会选举。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三：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金洲斌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金洲斌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员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职到期，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向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推荐金洲斌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董事金洲斌简历如下：

金洲斌，男，1967 年 10 月出生，浙江省义乌市人，大专文化，高级经济师。现任浪莎内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现提交大会选举。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四：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翁晓锋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翁晓锋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员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职到期，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向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推荐翁晓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董事翁晓锋简历如下：

翁晓锋，男、1982 年 11 月出生，浙江义乌人，大学本科学历。2006 年毕业于英国 **Univsersity of Bedfordshire** 工商管理专业。2007 年加入浪莎集团有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翁关荣系父子关系。现任浙江蓝也薄膜有限公司、义乌市宏光针织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金华市青年联合会理事长、义乌市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秘书长、义乌市社会福利企业协会监事、义乌市青年企业家协会理事长，义乌市留学生联谊会副会长。

现提交大会选举。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五：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翁晓菲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翁晓菲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员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职到期，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向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推荐翁晓菲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董事翁晓菲简历如下：

翁晓菲，女，1992 年 2 月出生，浙江义乌人，大学学历。2015 年 5 月毕业于美国长岛大学，2015 年 6 月加入浪莎集团有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翁荣金系父女关系。

现提交大会选举。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六：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虞晓锋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虞晓锋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员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到期，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同意公司向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推荐虞晓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独立董事虞晓锋简历如下：

虞晓锋，男，1965 年 7 月出生，山东聊城人，中共党员，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硕士，2011 年 11 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现任巨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总经理，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证券业务总部证券发行处副处长、处长，证券业务总部副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首任总经理，恒信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富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北京盘古氏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虞晓锋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虞晓锋声明请见 2016 年 5 月 17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现提交大会选举。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七：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何劲松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何劲松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员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到期，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同意公司向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推荐何劲松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独立董事何劲松简历如下：

何劲松，男，196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经济学专业，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1994 年 9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职于君安证券有限公司，1999 年 8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职于北京和君证券咨询公司。2005 年 1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职于复星集团，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职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至今，任职于和君集团副总裁、和君资本总裁。

独立董事候选人何劲松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何劲松声明请见 2016 年 5 月 17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现提交大会选举。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八：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克薇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赵克薇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员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到期，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同意公司向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推荐赵克薇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独立董事赵克薇简历如下：

赵克薇，女，1973 年 4 月出生，上海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12 年 4 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从事财务管理工作近二十年，先后在省属大型商业外贸企业从事成本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在大型房地产建筑集团（总部）从事内部审计和财务管理、财务分析等工作。现任中粮地产浙江公司财务总监助理。

独立董事候选人赵克薇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赵克薇声明请见 2016 年 5 月 17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现提交大会选举。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十九：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陈筱斐

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陈筱斐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候选人员的议案》。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任职到期，第八届监事会同意向第九届监事会推选陈筱斐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陈筱斐简历如下：

陈筱斐，女，1972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浙江大学毕业，大学文化。1997 年加入浪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翁荣弟系夫妻关系。义乌市党代表，义乌市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现任浪莎针织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

现提交大会选举。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二十：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吴金芳

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吴金芳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候选人员的议案》。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任职到期，第八届监事会同意向第九届监事会推选吴金芳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吴金芳简历如下：

吴金芳，女，1966 年 3 月出生，浙江义乌市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95 年加入浪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翁荣金系夫妻关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现提交大会选举。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议案二十一：审议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和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津贴和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和董事薪酬的议案》。为促进公司独立董事、董事认真履行其职责和义务，谨慎、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给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和董事薪酬为：

1、独立董事津贴：税后津贴 4000 元/月，2016 年 6 月至任职到期；

2、董事薪酬：年度薪酬不超过 30 万元，2016 年 6 月至任职到期。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5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为促进公司监事认真履行其职责和义务，谨慎、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给予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薪酬为：年度薪酬不超过 20 万元，2016 年 6 月至任职到期。

根据以上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内容，现将《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和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提交大会审议。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6日

附件 1：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虞晓锋、何劲松、赵克薇为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五、被提名人何劲松目前暂未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被提名人何劲松将报名参加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3 日举行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四十三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班培训。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盖章)

2016 年 5 月 15 日于浙江义乌

市

附件 2：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 虞晓锋，作为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中国证监会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的要求，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厉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虞晓锋

2016 年 5 月 15 日于浙江义乌市

附件 3：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何劲松，作为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中国证监会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的要求，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厉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何劲松

2016 年 5 月 15 日于浙江义乌市

附件 4：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赵克薇，作为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中国证监会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的要求，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厉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赵克薇

2016 年 5 月 15 日于浙江义乌市
